



## 科锐有限公司冲突矿产政策

科锐提供多种系列产品。这些产品在制造时包含了由数千个供应商提供的物料，所有这些一起构成了科锐复杂的全球供应链。在科锐，我们力争以对环境和社会负责任的态度开展业务，遵守适用法律，满足我们的客户和股东的要求。

多德-弗兰克华尔街改革和消费者保护法案（“多德-弗兰克法案”）第 1502 条规定，像科锐这样的受规管公司必须对使用刚果民主共和国和相邻国家（“刚果（金）地区”）开采的锡、钽、钨、金（“冲突矿产”）的情况进行报告。科锐支持多德-弗兰克法案防止刚果（金）地区武装团体通过出售冲突矿产而获利的既定目标。科锐关注这些冲突矿产的使用，支持在寻求源头责任及增加供应链透明度方面作出的努力。透明度可以通过审核和认证计划得到提高，比如无冲突冶炼厂计划（CFSI）。

科锐致力于以合乎道德并遵守多德-弗兰克法案要求的方式采购我们产品中使用的矿产品。科锐不断评估我们供应商提供的物料，审核我们的产品中是否含有来自已被确认为“无冲突”渠道的冲突矿产。

科锐要求供应商建立符合经合组织最低准则要求的内部的冲突矿产政策、尽职调查框架和管理制度。这些政策、框架和制度必须识别并杜绝在出售给科锐的任何产品中使用任何已知来源于资助刚果（金）地区武装集团的渠道的冲突矿产。科锐致力于与供应商合作，针对出售给科锐的产品中包含的矿物质，帮助供应商提高其原产地的透明度。为进一步提高透明度，科锐要求直接供应商从符合冲突要求的矿产冶炼厂和精炼厂进行采购。这些冶炼厂和精炼厂尽职调查实践必须已经得到独立第三方审核方案的验证，比如 CFSI 或双方同意的同等方案。

科锐要求我们的供应商与我们合作，提供所需资料和信息以配合是次项目，即使供应商不直接受到多德-弗兰克法案的约束。任何科锐的供应商，若在相关申报期间没有以可接受的格式向我们提供完整、准确信息，或者其供应的材料来自于资助刚果（金）地区武装组织的渠道的，均需采取纠正行动措施。不遵守科锐有关冲突矿产政策的供应商将受到科锐供应链管理的评审，以评估科锐是否会在未来与之进行业务。